

楊家駱主編 古今圖書集成續編初稿 鼎文書局印行

選舉典彙目

清史稿選舉志 [民國] 清史館編

大清會典事例卷三百廿九至四百〇六 [清] 光緒二十五年奉敕修

中國的科名 [民國] 齊如山撰

詞林輯略十一卷續編一卷 [民國] 朱汝珍輯

清代館選分韻彙編卷十二 [民國] 嚴懋功輯

中國書院制度 [民國] 盛朗西撰

古今圖書集成續編初稿選舉典識語

楊家駱

——中國選舉史料清代編識語——

今世一言選舉，國人必聯想及於投票，且美其事曰民主作風。而於考試制度，則以爲不過備文官之選擇而已。竊以爲自鄉舉里選一變而爲九品中正，再變而爲考試制度，使全民皆有經考試而參與政治之機會，以意美法善，故歷唐、宋、元、明、清千數百載採用而不衰，是中國未嘗一日不注意民主作風，特不同於歐美之形態耳。駱以爲尤要者在足以拴繫全國智識分子對中央之向心，使此制度成爲國家結構之主力，而遠非歐美民主形態所可及，惟國父能見及之，遂以考試爲五權之一。駱每擬撰專書言考試制度對國家結構之關係，久久未暇著手，今以撰作此識語先發其大意如此。「古今圖書集成」有「選舉典」，取材至明末止，今爲續編，意在補足有清一代之事，首收「清史稿、選舉志」，以概括一代之大略，次收光緒二十五年所修「大清會典事例」卷三百廿九至四百〇六，即關於貢舉、學校、風教者（「大清會典」正書已收錄於續編初稿「官常典」，故有開部分不重出）；上二書皆具官方性質，次錄齊如山先生「中國的科名」，以見民間之看法。次錄朱汝珍「詞林輯略」以見歷科所得之人才，又有嚴懋功「清代館選分韻彙編」，與朱書除一分科一按韻外餘並相同，惟彙編卷十二具統計意義，故於錄「詞林輯略」全書外，更取「彙編」之卷十二以輔之。上所收皆關於以考試爲選舉者。「集成」原書「官常典」有「國子監部」，「選舉典」有「學校部」，然所述皆不如「職方典」各部彙考下「學校考」爲詳，惟「學校考」僅著錄各地書院名稱及創立時期，於整個制度，仍不能予人以清晰之印象，故本稿最後收盛朗西之「中國書院制度」以彌此憾。編次既定，爰識其大略如此。

中華民國六十六年八月廿六日金陵楊家駱謹識

中國的科名

目次

序

第一章 前言 三

第二章 童生 六

第三章 武童生 一〇

第四章 監生 一四

一、真正監生

二、捐的監生

三、臨時監生

第五章 僧生 一九

目次

中國的科名

第六章	秀才	三
-----	----	---

一、秀才的考試法

二、秀才的類數

三、秀才的榮耀

四、秀才的困惱

第七章	武秀才	四
-----	-----	---

一、武秀才在社會中的地位

第八章	廩生	五
-----	----	---

第九章	增生	五
-----	----	---

第十章	附生	五
-----	----	---

第十一章	貢生	五
------	----	---

一、貢生的身份

二、歲貢

三、恩貢

四、副貢

五、優貢

六、拔貢

第十二章 舉人

一、舉人考試的情形

二、中舉人之後的工作

三、舉人的出路

四、舉人的名稱

五、舉人在社會中的情形

六、經魁

七、解元

第十三章 武舉

目次

100

六二

中國的科名

一、武舉在社會中的情形

第十四章 進士

一、會試的情形

二、貢士

三、會元

四、會魁

五、保合殿覆試

六、傳臚大典

七、中進士後的禮節

八、進士的稱謂

九、進士在社會中的地位

第十五章 狀元

一、狀元在社會中的情形

第十六章 榜眼……………一四五

第十七章 探花……………一四六

第十八章 傳臚……………一四八

第十九章 翰林……………一四八

一、翰林初進院

二、庶吉士的工作

三、皇帝賜宴詞臣

四、考試差

五、翰林的別號

六、翰林的生活

七、翰林在社會中的情形

第二十章 主事……………一六一

第二十一章 知縣……………一六七

目次

中國的科名

一、進士作知縣無須候補

二、進士知縣可有作為

三、進士知縣可充同考官

第二章 中書

一、中書之別稱

第三章 武進士

一、武進士與社會

第四章 武狀元

第五章 結論

附錄

教官

書院

學館

一九四

一八七

一八七

一八五

一八二

中國的科名

序

中國自行科舉制度以來，一千餘年的工夫，造成了一項科名的階級，由秀才到狀元，共有十幾種名詞，這些名詞，既非官銜，又非功名，特別起了一個名詞曰科名，按平常也有時呼此爲功名者，但不算正當，因其與功名之性質，實有大分別也。他實在還不能算是官員，但與平民則有很大的分別，比方舉人進士等名詞，彷彿很像西洋的博士，但西洋博士，除特別表示有學問外，其餘一切與平民毫無二致，而中國這個科名階級，則既非官員，又非平民，乃特殊的一種性質。外國人固然不容易明瞭，就是有能明瞭之人，也就是知道，他階級的高下，而在社會中之地位情形，知道的人，恐怕是極少極少。本國人當然都知道，但民國成立已四十餘年，這種制度早廢，漸漸也有不知道的了。外國人所以不易明瞭者，因爲不但他們的國家沒有這樣一種階層，而且他們社會中也沒有這種習慣。比方先說官員，吾國作到那一種官，則他終身永遠是這個官。例如作到尙書，除了革職或再陞之外，則他永遠就是尙書，死了之後還是尙書，這如同西洋的軍人，作到上將，雖死後也是上將，而西洋的部長，則不是這種情形，今天作部長，旁人當然都稱他爲部長，明天離職去當經理，大家便稱他爲經理。大致是中國的習慣，是認爲官職與本人不能離開，他

中國的科名

既作過這樣的官，他就永遠是這個官了。西洋人的觀念，對於博士的頭銜，方是這種思想，認為他若得了博士，他就永遠是博士，但作了部長則不然。因為他們這種觀念，與中國不同，所以他對於中國的情形，就很難澈底明瞭。中外官場的組織法及情形，都差不了許多，他們已經不容易明瞭，何況科名這種階層，是外國沒有的呢！所以他們就更不容易明瞭了。本國人也漸漸的不明瞭者，是因官場的組織，及法律的構成，都改了許多，又廢去科舉，社會的觀念當然也變了不少，雖然尚有存着舊習慣的地方，但已很微，令人不大理會。比方前邊所說，某一作過部長或院長等等，雖已經卸任，總有許多人還稱呼他部長或院長，這種稱呼可以稱呼好久，除非他另有再高的官職，方能再改稱呼，這是沿用着的舊理想舊習慣，不過這種情形，已經漸漸的淡薄下來，所以大家對於舊的情形，知道的人也就越少了。然而這件事情，已風行了十多年，也實在是國家選人的大典，所以社會對他特別重視，尤其是在明朝更為尊重，此層見於各種筆記者很多。例如聊齋誌異，曾友于篇中，就很提過幾句，總之是於國家選拔人才，有直接而重要的關係。許多友人以為這麼重要的事情，一旦水流雲散，知道的人漸少，未免可惜，命我把他寫出來。按這件事情，載在國家的典章法律，儘可查覽，但我手下無此書，我記得的又很少，所以關於政治一方面寫的很簡略，只把在社會中的情形，多寫了一點，實在是因為我的知識，不過如此而已。

第一章 前言

幾年以來，與朋友談天，常常有人問到前清科舉的情形，我也曾在報上寫過幾次，但仍有許多人來問，蓋此事相當複雜，一時實不易澈底明瞭。回頭一想，在六十年以前，乃是全國趨之若鶩的一件事情，父訓其子，兄勉其弟，朋友彼此互相規勸等等，都以此事為重心。國人之所以如此者，實因自唐朝以來，便以此為取士唯一的辦法，以後歷朝對於考試之文字，雖時有變更，但以此種考試為正途，則是永遠未變，所謂正途者，是以此為正當途徑也，就反面來說，其餘的進身之階，便都不算正當途徑。受國家這樣的抬舉，國民安得不羨慕他呢。所以鬧的全國人對於他都異常的崇拜。進了秀才以後，則大家便不肯直呼其名，皆以先生呼之，中了進士以後，則所有鄉親，都稱他為進士老爺，不但不肯呼其名，且連姓也不說，都直呼其為進士，且仍必加老爺二字。北畿省鄉間，大致都是如此，足證其崇拜之程度如何了。沒想到全國人放在心坎上的一件事情，不到六十年的工夫，而大多數人卻都不知道了。這也有他的原因，大凡一種事情，有準課程，有準階層，有途徑可尋者，大家便容易明瞭，否則便容易模糊。從前的科舉，就犯了這種課程不清的毛病，其內容階層程度情形，大家難得詳細瞭解，知不清所以就容易忘掉。何以說他階層及程度不清楚呢？茲分開談一談：

按階層來說，讀書人的初步考試，考中了就是秀才，秀才再考中了就是舉人，舉人再考中了就是進士

中國的科名

，按科學說這算到了頭，以後就是作官入了仕途了，照這種情形說，他的階層豈不很清楚呢？但這裏邊一層一層的階級也實在是混亂的很。例如廩生確比秀才高，可以作秀才之保人，但鄉試考舉人之手續則沒有分別。貢生再考中才是舉人，而他考舉人之手續與秀才也是一樣，但是拔貢遇到大挑一等，則有的比進士還好。舉人不算入仕途，中了進士，才算入仕，但舉人大挑知縣，比進士之中書，又好百倍。如此種種，難以盡述。且由秀才到舉人，中間還有十來種名目，（此層詳於後，）若按高下階層說，都比秀才高，但考舉人時之手續，則通通一樣，毫無分別，這怎能說是清楚呢？

論到他們的程度，學問及考試的文字，似乎都有很清楚的分別了，按文字說，考秀才所出的題目，總是一兩箇字，或一兩句書，或半句，或截下——或截搭等題，總而言之都名曰小題。考舉人與考進士的題目，也有不同，且會試則五經文很重，不只四書題，（考秀才舉人進士等都以四書題為主，）中進士後，朝考對策更爲舉人之考試所無。照以上來看，是各層的考試，也有分別，何得說是不清楚呢？考的階級雖然分的還清楚，但中與不中，取與不取，可就沒什麼一定的標準了，不中的不見得比中了的好，所以有極流行的諺語曰：「窗下莫言命，場中莫論文」。又說：「一財二命三風水，四積陰功五讀書，」等等的這些話。大眾的心理都是如此，足見是文章好壞與中與不中之關係並不是正比例，所以如此者，固然是衡文人的眼光不够高明，然也是有些文章，可以一眼看高，一眼看低，高明之人看卷，也有許多好文章不見得中取的，這足以證明文章之高下，是沒什麼準程度的，不像現在的學校，所有課程一步步比一步高深，是

有進步驟的。而且從前讀書人用功，可以說是毫無步驟之可言，秀才與進士所念的都是經書，進一步說是經史子集，毫無兩樣，進士或者比秀才多念幾部，但此並不能算是深淺的程度，只是多知道一些就是了。千年以來，秀才舉人的學問，比進士高的人，也多的很，這怎能說是學問程度真能清楚呢？

因為以上種種不清楚的情形，鬧的大眾不能明瞭，諸事模糊，又無需乎去研究，日期一久自然就不知道了，不像現在之小學中學大學，程度分明，名詞清楚，不必說現在，就是再過多少年，大眾也是容易明瞭的。從前科名的名詞，狀元比着秀才高，固然是人人知道，可是貢生比舉人如何，知道的就較少了。再說當年就有不清楚的地方，例如同是進士，而又有狀元，榜眼，探花，傳臚，翰林，等等的名目，而前四種又都入翰林院，都算是翰林，因此大家就更不容易明白了。最不容易明瞭的是進士放榜，第一甲爲三鼎甲，所謂狀元等等，第二甲爲翰林，第三甲爲主事等，（說見後，）可是主事爲六品，翰林爲七品，榜上名子靠前，而職分則矮兩級，這種情形，在目下與人談論，要想講清楚嘍，就很得費不少的話。按此事當時除當局的人之外，不知道的人就多的很，何況後來呢？所以全國人用全力趨赴的一件大事，不過幾十年，大家就把他忘掉了，這也是自然的情形。

因為問的人多，談了些次，才想把他寫出來，但寫此也很難，因為從前便沒有統系的紀錄，雖有也是一部份一部份的。例如關於考進士舉人的章程，則禮部有會試鄉試的則例，鄉試則各省藩台衙門中亦有之，而各科之同年齒錄之前邊，也列入一部份，但不全，（會試每科都由公家印一部齒錄，所有本科得中之

中國的科名

人，都要列名，連籍貫三代，以致本家之人都要列入，文章則選好的列入若干篇，不能都錄，此錄列名之前後，不按榜上之次序，乃按年歲，誰老誰在前，故名齒錄。至於小考之則例，則各省藩台衙門中有一部份，各縣中亦有之，但又分兩部份，一份在知縣衙門，一份在教官衙門。倒是有一種書，對此記載的頗詳，名曰學政全書，但以上這些書籍都很難得，各部各省各縣的則例，大致早已毀完，各科齒錄，因為太冷，不是本科之人誰也不買，所以書鋪不大肯存，學政全書印的更少，在當年已不易見到，何況現在呢？我到臺灣來，一本書也沒有帶出來，這類的書，在此地恐怕也難以借到，祇好全憑記憶力來寫，則掛一漏萬的毛病，自然是免不了的了。好在關於小考的情形，我在自傳中寫了不少，鄉會試的情形，在兒女英雄傳中寫的也相當詳細，再把聊齋誌異中，寫科舉的幾篇文字拿來作一參考，則考試的情形已可詳知，此處不必再贅。所以只把各種科名的身份性質，較詳的寫了寫，至於考試時之詳情，則多從略，然偶有前人未寫過者，也仍帶着寫了一些。

第二章 童生

童生本不算一種科名，是不應該列入的，所以列於此者，他雖不算科名，可也得算是一種階級，因為從前讀書人，經過考試不得進秀才者，方名曰童生，倘未經過考試，雖一生讀書，也只名曰白丁，就是將來成了經學家，可以稱為處士，也不得稱為童生。秀才之考試法，分三級，一為縣考，考五場，二為府考

，亦考五場，三是院考，主考者即皇上派往各省之考官，這種考官名曰學差或學政，學政取中，才算秀才，所有考不中者，都名曰童生，前兩級之考試，沒什麼大關係。比如縣考，第一場便未取，則第二場便不許再考了，可是俟府試時，仍是一樣的考，府試第一場便未取，而院考也仍是一樣的考，而且只考過縣考一場，也就算是童生了。爲什麼如此呢？因爲既經報考，則縣中及學中之檔案上，便都有了名字，總是在國家衙門中報過名的人了，倘未經報考過，則國家的機構之中沒有姓名，便只是平民而已。而且在前清時代，國家之戶口冊子，沒有真的，不要說是沒有國民的名姓，就是數目也是假的。照規矩說，是各省各縣都要把增減的人數，如死亡多少，產生了多少，都要詳細開列，報告戶部，但是那一縣也不會那麼認真，都是每年酌量增加多少報上去也就是了，好在戶部也不認真，也不會有人去查。我對此事從前問過戶部的老官吏，全中國共有多少人？他說若按戶口冊子說，是有很詳細的數目，各省的報告，是幾萬幾十幾個的數字都有，但都是假的，他又說，不過這種人數之真假，在目前是沒有什麼大關係的，因爲古代有徵兵制，所以各處都須報戶口人數，後來雖不徵兵了，但人丁須與國家出稅，所以也須報告人數。從前地畝與人丁都要上稅，但是兩事，後來因爲這種辦法不大公道。富人地多上稅多，因爲他地中有出產，自然是應該的，窮人地多無出產，按人頭上稅，他負擔不起的，所以後來才改爲地畝與人丁配合，一同上稅，總算把人丁應上之稅，加入地畝，所以幾百年來，雖只按地畝上稅，而仍名曰地丁錢糧，意思是仍有人丁稅在內也。因爲以上這種情形，國家對於各省所報之人口，向不認真，更無姓名可查，所以國民的姓名都不在簿

中國的科名

子，俟考試時，凡報考者，都須到各縣之教官衙門報名，才有點名簿，縣府考點名唱名，雖都歸禮房書吏担任，但簿子則須教官衙門預備，是童生雖然尚不是科名，但他的姓名，已載於國家學校的人名簿上，總算國家人名簿上有他的名姓，所以到處都比平民稍受一些優待。比方隨便說幾種：

一是偶遇訴訟事情，寫狀紙時，寫告狀人某人，平常人須寫民人某人，童生則可寫童生某人，過堂時因無科名，固然也須同平民一樣的跪着回話，（監生與秀才因有頂戴，故都不跪，）但縣官問話時，則終較比平民客氣。倘是五六十歲以上的老童生，（前邊說過，進不了秀才，雖考多少次，多大年紀，都永遠稱為童生，從前有諷誦童生的一付對聯曰：「人生七十還稱童，可云壽考。判老五經猶未熟，不愧書生。」）如果是不關重要的案子，或只作為證人等等，則縣官可以命他立起來回話，這便是極大的體面，但無命令則不許起來。若平民則無論多大年紀，縣官也不許命其立着回話，因為這是體制，縣官也不能隨便違例。

二是小考的時候，（考秀才通稱為小考），社會中給的面子更大，可以說是到處受優待，因此便有許多不知自愛之人，到處發橫不講理，大家也都相戒忍受，否則惹惱了他，他可以約許多考者來同你搗亂，就是起了訴訟，縣官也稍稍庇護他們，也是怕他們再搗亂，就誤了考試則縣官必受處罰，所以縣官對這種案子不會認真審問，明知是考者之錯，也要含糊了事，所以關的大家對他們，都是敬鬼神而遠之了，然而這不能不算他們的一種特別權力。可是自愛的士子，則永遠使人欽敬的。以上這種情形，非考的時候沒有

，平常則不見，然平常考書院時，亦偶受優待，比方縣境中偶有事故，城門緊閉等等的趣事，則重生云係來考書院，便可放進，不過這乃是百年不遇的情形就是了，其餘這類的情形還有，不必盡述。

三是去世之後，神主可以寫待贈登仕郎。這件事情，可以算是很大的笑話，且說起來話也太長，茲只簡單着談幾句。從前書香人家，死後多要一個神主。神主分兩層，內層中間寫亡者官銜，兩旁寫亡者生卒的年月日時。外層中間亦寫官銜，下首寫奉祀某人。內層就寫在木面上，外層則先鋪一層粉再寫，這個名詞叫作粉面，爲的是以後兒孫有作官者，得了封贈，則可另鋪粉改寫，此定例也。倘沒有官銜，則神主無所寫的，只寫重生二字，又嫌不好看，其實規矩人家，則寫上皇清處士某人，也很官冕堂皇，但人多好虛榮，嫌此不够味兒，乃寫皇清待贈登仕郎，這便是笑談了。什麼叫作待贈登仕郎呢？也可以附帶着談幾句。登仕郎是一種品級的名字，這可以說是由唐朝傳下來的，到了前清，稍有改動，然也不多，官分九品，有光祿大夫，榮祿大夫，中憲大夫，文林郎，登仕郎，等等的名目，五品以上稱大夫，以下稱郎，最高者爲光祿大夫，最低者爲登仕郎，這就如同現在武職之上將，少尉，等等之義。（按從前武職品級，另有各種將軍之名目，不過現在文官，只有特任簡任等名，無另定之名目，只好借武職作一個比方。）比方一品爲光祿大夫，而大學士爲正一品，各部之尙書亦是從一品，但光祿大夫爲官階，大學士尙書等爲差使。再者從前每遇朝廷有大慶賀事，萬壽大婚等節，對於全國官員，例有封典，卽是木人是什麼官，則亦封其先人爲同樣的官階。比方子爲尙書，則當然便是光祿大夫，乃封其先人也爲光祿大夫，從前與人作行述或歷